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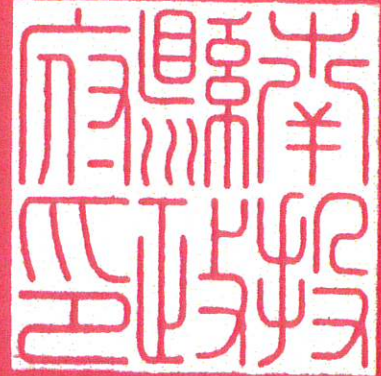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空字第11100507911號
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「111年度南投縣淘汰老舊機車或換購、新購電動二輪車補助計畫」。

依據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18條第5項規定訂之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11年度補助實施期間為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或預算用罄為止。
- 二、申請補助相關表格及最新資訊，請逕至本府環境保護局網站（<https://www.ntepb.gov.tw/home.aspx>）查詢及下載或撥打服務專線：049-2238573洽詢。

縣長 林明溱